

2023 年度
莱阳市人民法院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莱阳市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刑事审判权，对莱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能是：

1. 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民事、行政、刑事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
2. 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
3. 依法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4. 上级法院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和审理管辖争议的案件；
5. 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适用法律、执行政策的疑难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意见和司法建议、开展司法统计工作，参与地方立法和综合治理工作；
6. 指导法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法制宣传和队伍建设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6. 指导法院的财务、装备、技术、鉴定等工作，并负责有关经费和物质装备的管理工作；
7. 负责法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8. 承办其他应由莱阳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等。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0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莱阳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37.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417.3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44.2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0.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9.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6.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81.8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83.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5.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4.31
	30			61	
总计	31	5,117.58	总计	62	5,117.5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莱阳市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081.84	4,537.58					544.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15.93	3,951.67					464.26
20405	法院	4,408.93	3,944.67					464.26
2040501	行政运行	3,030.73	2,667.32					363.4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8.12	1,248.12					
2040550	事业运行	30.08	29.23					0.8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00.00						10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00	7.00					
2049902	其他司法救助支出	7.00	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3	290.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97	266.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12	219.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85	47.85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8	抚恤	23.16	23.16					
2080801	死亡抚恤	23.16	23.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64	99.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64	99.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27	98.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	1.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						8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0						8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8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14	196.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14	196.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14	196.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莱阳市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083.27	3,653.72	1,429.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17.36	3,067.81	1,349.55			
20405	法院	4,410.36	3,060.81	1,349.55			
2040501	行政运行	3,030.73	3,030.7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9.55		1,249.55			
2040550	事业运行	30.08	30.0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00.00		10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00	7.00				
2049902	其他司法救助支出	7.00	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3	290.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97	266.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12	219.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85	47.85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8	抚恤	23.16	23.16				
2080801	死亡抚恤	23.16	23.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64	99.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64	99.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27	98.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	1.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		8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0		8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8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14	196.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14	196.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14	196.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莱阳市人民法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37.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953.10	3,953.1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0.13	290.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9.64	99.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6.14	196.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37.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39.01	4,539.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5.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4.31	34.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5.7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573.32	总计	64	4,573.32	4,573.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莱阳市人民法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 539. 01	3, 289. 46	1, 249. 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 953. 10	2, 703. 55	1, 249. 55
20405	法院	3, 946. 10	2, 696. 55	1, 249. 55
2040501	行政运行	2, 667. 32	2, 667. 3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249. 55		1, 249. 55
2040550	事业运行	29. 23	29. 2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 00	7. 00	
2049902	其他司法救助支出	7. 00	7.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 13	290. 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 97	266. 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 12	219. 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 85	47. 85	
20808	抚恤	23. 16	23. 16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801	死亡抚恤	23.16	23.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64	99.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64	99.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27	98.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	1.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14	196.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14	196.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14	196.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莱阳市人民法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34.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87.80	30201	办公费	10.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85.84	30202	印刷费	0.7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7.9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8.10	30205	水费	1.5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12	30206	电费	17.9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85	30207	邮电费	0.8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95	30208	取暖费	0.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0	30211	差旅费	6.2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6.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91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7.16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4.45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14.88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33.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7.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3.1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8.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1.0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2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6.6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029.40	公用经费合计					260.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莱阳市人民法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莱阳市人民法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莱阳市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9.95		114.70	60.70	54.00	5.25	119.95		114.70	60.70	54.00	5.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117.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05.75 万元，增长 16%。主要是基础绩效奖等人员经费增加；政法转移支付等项目经费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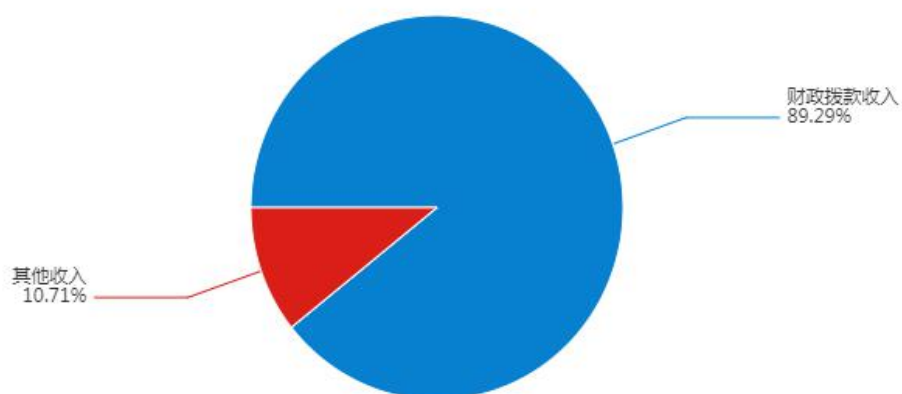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081.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37.58 万元，占 89.29%；其他收入 544.26 万元，占 10.71%。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4,537.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64.78 万元，增长 3.77%。主要是政法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544.2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544.26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度起实行市级财政统管，县级财政仍负担人员基础绩效奖及以前年度项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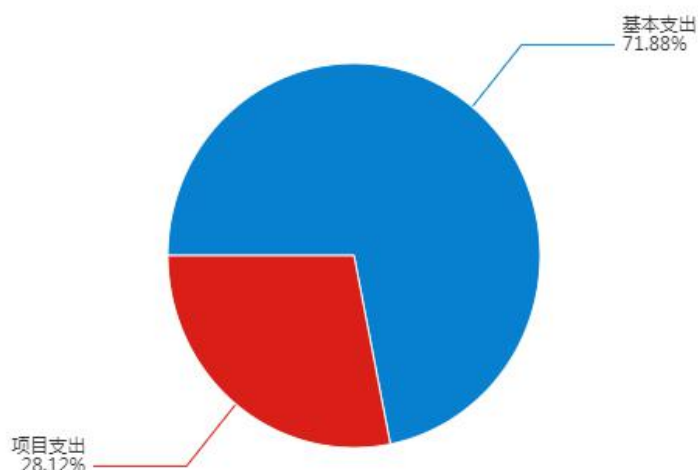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083.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53.72 万元，占 71.88%；项目支出 1,429.55 万元，占 28.12%。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653.7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3.62 万元，增长 0.37%。主要是工资保险等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1,429.5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693.57 万元，增长 94.24%。主要是更新 6 辆执法执勤车辆等、以前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573.3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1.49 万元，增长 3.66%。主要是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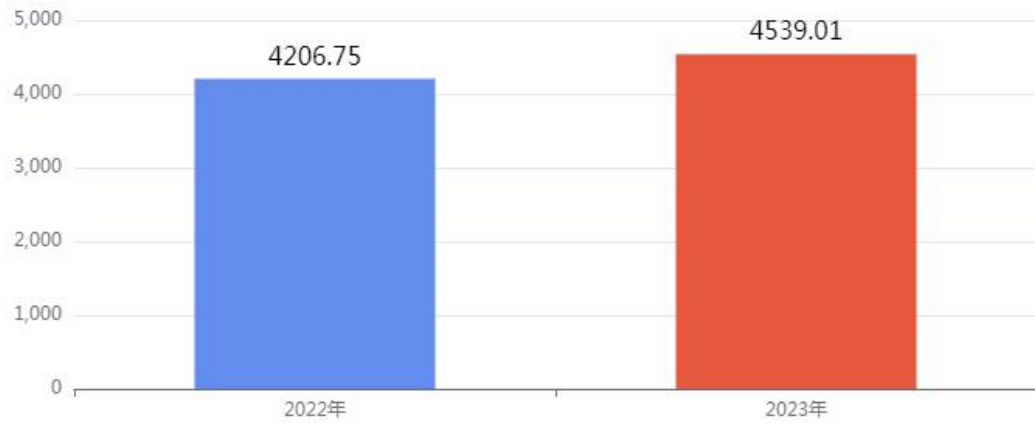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39.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9.29%。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32.26 万元，增长 7.9%。主要是更新 6 辆执法执勤车、互联网法庭改造等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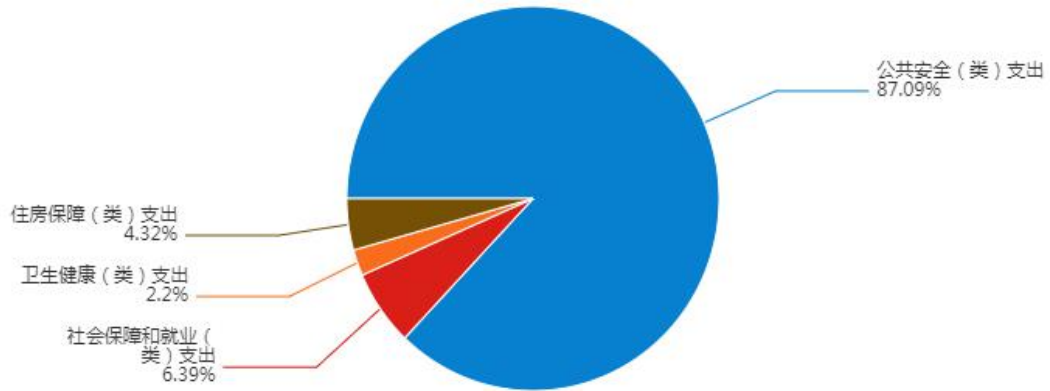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39.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3,953.1 万元，占 87.0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0.13 万元，占 6.39%；卫生健康（类）支出 99.64 万元，占 2.2%；住房保障（类）支出 196.14 万元，占 4.3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80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3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因实际工作调整而未开展。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658.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7.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2%。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581.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因实际工作调整而未开展。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年

初预算为 28.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弥补事业医疗保险和其他保险差额。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司法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4.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保险基数上调，保险支出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退休人员缴纳职业年金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退休人员去世，抚恤金支出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6.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保险基数上调，保险支出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92.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公积金基数上调，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289.4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02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60.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

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19.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9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7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60.7 万元，2023 年莱阳市人民法院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4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

用车的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年检费用等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莱阳市人民法院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8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5.25万元，支出决算为5.25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5.25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法院视察工作、开庭等，共计接待81批次、42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0.0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7.9万元，下降20.7%，主要原因是压减公用经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3.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8.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1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3.0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3.0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8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6 个，涉及预算资金 1,429.55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莱阳市人民法院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6 个项目中，6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我单位能够较好的完成总体绩效目标，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也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是也存在因部分案件情况复杂托更客观因素影响，未能实现年度总体目标，下一步将结合实际审判、执行业务，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不断提高办案业务效率，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专项经费等 1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单位能够较好的完成总体绩效目标，但是也存在因办案人员数量较少、部分案件情况复杂托更客观因素影响，未能实现年度总体目标，下一步将结合实际审判、执行业务，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不断提高办案业务效率，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司法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国家司法救助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单位）： 莱阳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全年预算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档案数字化经费	莱阳市人民法院	100	97	优
2	专项经费	莱阳市人民法院	80	96	优
3	法院人员运转项目	莱阳市人民法院	504.47	98	优
4	办案业务费补助	莱阳市人民法院	291.43	95	优
5	公用经费项目	莱阳市人民法院	242.65	98	优
6	2023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莱阳市人民法院	211	96	优
合计			1429.5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莱阳市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0535-738611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0	8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80	8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新增办案业务经费，保障法院日常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各类案件的受理和审判，维护辖区群众合法权益。			通过新增办案业务经费，保障法院日常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各类案件的受理和审判，维护辖区群众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 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80万元	80万元	10	10	
			办公费	≤40万元	40万元	5	5	
			差旅费	≤40万元	20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量	≥15000件	13817件	5	3	人手不足， 审理案件数 量减少
			案件服务人数	≥30000人	27634人	5	3	人手不足， 审理案件数 量减少
		质量指标	超法定审理期限案件率	≤1.33%	0.11%	10	10	
			访案比	≤0.2%	0.2%	5	5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及时性	≥95%	95%	5	5	
			平均办案周期	≤92天	50.53天	1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当事人诉求	较庭审前效果 显著	较庭审前效果 显著	10	10	
			提高职能运转效率	较庭审前效果 显著	较庭审前效果 显著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 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